

附件：

## 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区县名称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其中：农村黑臭水体清零区县创建奖补资金	备注
合计	500	0	
1 南川区	500		